

檔 號：  
保存年限：

##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F  
聯絡人：科員詹楊侑軒  
聯絡電話：02-8995-3181  
傳真電話：02-8521-1651  
電子郵件：sa846181029@cip.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

發文字號：原民社字第11300308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J00P007763\_1130030825\_113D2016542-01.pdf)

主旨：函轉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為強化原住民族工作者之勞動保障意識及維護其工作生活安全，請利用各項宣導場合發放勞（就、職）保宣導DM，加強宣導原住民族勞工勞（就、職）保之相關法令規定及保障其保險權益，請查照。

說明：依據勞動部勞工保險局113年6月6日保納新字第11360141781號函辦理。

正本：全國10區原住民就業服務辦公室、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含各直轄市及離島）、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

副本：本會社會福利處



原民福利科 113/06/12 12:51



1C1130010378 有附件